

台灣也有「丹麥女孩」認識異裝症

媒體報導，因涉嫌機車竊盜與吸食安非他命案件而冒用堂妹身分應訊，並以男扮女裝騙過警察、法官與勒戒所人員的嫌犯鄭某（20歲、男），凌晨被警方在其擔任陪酒女郎的高雄市一家冰果KTV內當場查獲。鄭某本以為是熟客前來捧場，濃妝艷抹接客，被捕後坦承犯行，供稱雖是男兒身，惟自小即有扮女人的傾向，應訊後被移送地檢署偵辦。究竟什麼是異裝症？又該如何治療？

異裝症的定義

根據美國精神疾病診斷準則手冊第五版（DSM-5），所謂「異裝症」乃指經過至少六個月以上，患者藉由跨性別裝扮而體現到重複而強烈的性喚起，呈現在幻想、衝動或行為上。這些性衝動或幻想已引起臨床上顯著苦惱，或使其社交、職業或其他重要領域的功能受損。

若是藉由布料、材料或衣服產生性喚起時，應特別註明「合併戀物症」；若是藉由思想或想像自己是女性產生性喚起時，應特別註明「偏好想像自己是女性」。

此外，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ICD-10）將異裝症稱為「戀物性異裝症」，乃指患者穿著異性之衣物，做為達到性高潮之主要方式。

戀物性異裝症與單純戀物症的區別在於不只是穿戴所戀之衣物，並且會依照某一異性外表，做全套的打扮，包括假髮、化妝等。而其與變性症之扮異性的區別，在於如此打扮只為求激發性慾，一旦達到目的，便會取下裝扮。一般而言，戀物性異裝症常為變性症之初期表現，也許可視為是變性症發展過程之一。

異裝症的診斷特徵

異裝症的性心理異常焦點是作異性裝扮。男性患者通常會收集女性衣物以作為不定期男扮女裝之用。在男扮女裝時，他們通常會自慰，想像自己同時是男性主體及性幻想中的女性客體。本症僅在異性戀的男性患者被描述，若異性裝扮只發生於性別認同障礙的病程中，則不作異裝症的診斷。

扮異性現象的範圍可由偶發的穿女性衣服到全心投入異性裝扮的次文化圈子裡。有些異裝症的男子在其男性化服裝下穿戴一件女性衣物（例如女衣或女襪）；另一些患者則穿戴完全如女性一般，並且化妝。男扮女裝者神似女性的成功程度差異性很大，這要看其儀態、身體習性及裝扮技術而定。在未扮女裝時，這些異裝症的男性患者通常男性化氣質並不顯著。雖然患者的性指向基本上是異性戀，其性伴侶一般來講很少，偶而亦會從事同性戀行為。

值得一提的是，被虐症也可能為伴隨特質。此症的異性裝扮典型是在兒童期或青春早期即開始，許多個案直到成人期以後才開始公開異性裝扮。初期的經驗可能是部分或完全的異性裝扮；部分的異性裝扮最終仍將發展成完全的異性裝扮。患者最鍾愛的衣飾會變得本身即有性挑逗成分而被習慣性使用，剛開始只在

自慰之時，其後則在性交的時候。

有些患者異性裝扮的動機會隨時間而變動，異性裝扮帶來的性興奮也會暫時或永久地減少或消失。在此狀況下，異性裝扮常變成焦慮或憂鬱的解藥，或帶來平和安靜的感受；另一些患者則會出現對性別的不滿意（如本案的鄭某、《丹麥女孩》的畫家埃恩納），尤其在壓力情境之下（憂鬱症狀則可有可無）。

從《丹麥女孩》談異裝症的亞型

話題電影《丹麥女孩》（The Danish Girl）的內容，敘述以風景畫聞名的畫家埃恩納（艾迪瑞德曼）和葛蕾塔（艾莉西亞維肯特）於哥本哈根結為連理。葛蕾塔也是一名畫家，名氣雖不如埃恩納，但一直持續為仕紳名流做肖像畫。他們的關係既堅定又甜蜜，但兩人在生活和事業上的頓悟為他們的婚姻帶來變數。

這些轉變都源自於某一天，葛蕾塔必須趕在期限內完成一幅肖像畫，因此請丈夫埃恩納代替不克前來的模特兒穿上女裝，讓她完成工作。這次的經驗使埃恩納變了一個人，他很快發現裝扮成女性「莉莉」更能展現真正的自我，從此開始以女人身分過生活，堅定不移、無怨無悔。

惟這對夫妻亦馬上面臨到社會的異樣眼光，他倆離開家鄉來到思想開放的巴黎，葛蕾塔的畫家事業在此蒸蒸日上。兩人的婚姻也產生變化，關係遭遇挫折；但葛蕾塔一路始終支持莉莉（艾迪瑞德曼）當一名跨性別女性，甚至成為其夫完成變性手術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人物。

事實上，少數個案對其性別不滿意已成為臨床表現的固定部分，期盼永久如女性般穿著及生活，並尋找性激素治療或手術變性，如《丹麥女孩》的埃恩納。扮異性患者常在出現對性別不滿意之時尋求治療，伴隨對性別不滿意的亞型或特別註明如「偏好想像自己是女性」，可使臨床工作人員能指明存在著屬於異裝症一部分的對性別不滿意。

強迫性異裝患者生活大多正常

其實在某些情況下，異裝症和變性症常被混淆，對以上兩者的描述往往連一般醫師也不易分別。較輕微的患者，其病情不易被人注意，也很少被某些專門研究性別變換（transgender）的單位列入記錄。

此外，扮異性症與戀物症也有密切關係。據統計分析，戀物症患者大多數為男性，也有女性患者；多為異性戀者，偶而也可以在同性戀者中見到，有些人還伴有窺視行為。

至於強迫性異裝患者，其生活大部分皆正常；結婚、生子、有幸福的家庭，大致上與常人無異。部分患者看起來個性陰沈，有時還酗酒。其性生活正常，惟性慾並不強烈，大概每周一次，或可能少到每一年只有幾次，內在的緊張會油然而起，到達似乎不能忍耐的程度。

基於此，有些患者喝到不省人事的程度，來解決這莫名的緊張；另有些患者則設法將家人送到外面過夜，然後穿上妻子的衣服，如襪子、胸罩、吊襪、鞋子等，也可能全穿上，也可能只穿一件；或是他有自備一套自己喜歡的服裝，而不用妻子的：例如假髮、長禮服，甚至芭蕾舞衣等。抹上濃粧，靜坐著來感受那隱隱的快感，或在鏡前徘徊欣賞，此種狀況可連續數小時。

這時，患者也會以自慰來發洩漸起的性興奮，而且不是一次。有些個案會在下班後，留在自己的辦公室裡，拿出預藏的東西來易裝；有些個案則到外面租房子來完成這事項；更有的則回到父母家中，在小時候住的房子中易裝。

異裝症的成因

設籍新竹縣的鄭某，從小即有性別錯亂傾向，國中畢業後到美容院美髮，並開始以女裝打扮；由於其頸部看不到喉結，說起話來輕聲細語，長相和造型又幾乎跟年輕女子無異，故連先後交往的男友皆不知道他是男兒身；而小他兩歲的堂妹鄭姓少女，戶籍仍在老家。

日前鄭某在雲林縣涉及機車竊盜案被警方查獲，他即假冒堂妹身分應訊，被移送法辦。在雲林地方法院審理期間，鄭某的堂妹接到傳票出庭，方才發現被鄭某冒名，其後法院還她清白，並給鄭某一個自新機會。

異裝症的成因尚不清楚，惟童年錯誤的教導方式是原因之一，使孩子不能具有健全的男性人格；一半以上患者表示在小時候都有被母親或其他女性強迫穿著女裝的經驗。精神分析師則強調「閹割焦慮」，也曾使用精神分析來治療，惟效果不彰；有些性腺發育不良者，如克萊費特症候群，會有異裝症傾向出現。

異裝症之治療

異裝症早年發病，如在兒童或青少年階段出現異裝癖好時，要及時採取治療措施，鼓勵他們積極參加團體活動，培養其自信心，減少對自己性別期望的壓力。這樣可控制其發展，使異常行為有明顯的改觀。

治療方面，患者少有動機去尋求治療，在病情明顯的初期會接受心理治療或被法院強制治療，但對治療並不熱心。當然，經各種心理、行為治療後病情會有進步，惟少有痊癒者。從目前異裝症患者的治療情況來看，以心理和行為治療效果較佳，常用的治療方法有下列幾種（見表）。

結語

根據國內外研究顯示，異裝症的最佳治療方案是綜合療法。即在臨床上選用適當藥物控制病人的性衝動並改善情緒，作為治療的基礎；之後採取認知療法、婚姻治療、嫌惡制約法等方式，其中以嫌惡制約法較為有效。對於報載的鄭姓男子，筆者相信只要他有強烈的治療動機，必能走出異裝症的陰霾。

異裝症之治療方法

類別	內容摘要
婚姻治療	當患者成年時，建立異性相吸的戀愛關係並結婚，在妻子熱情的鼓勵和幫助下，其異常的異裝行為可望得到控制和改善
性治療	患者有性功能障礙，如性慾低落、勃起障礙等，需靠穿異性服裝來達到性興奮和性高潮。配偶可在進行性活動時藉愛撫、接吻等方式幫助丈夫減輕性交前壓力，直到不穿異裝也能達到性興奮和性高潮
嫌惡制約法	誘導病人在想像異裝行為的同時，給予厭惡刺激，如用電流或橡皮圈等刺激手腕、皮膚；或利用心理打擊；或肌肉注射催吐劑使其嘔吐，破壞患者病理條件反射，以強化抑制直到消除已建立的條件反射
認知治療	經過患者對疾病過程的回憶，治療師找出其根源，並幫助患者分析異裝行為的不當和危害，使患者對其病因有所領悟

製表/何志培